

專案質詢

8-3-7-017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鑑於日前 327 強震，國科會強震即時警報系統發揮功效，讓嘉義市港坪國小六百位學童於兩分鐘內疏散完成，建請研擬擴大辦理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上週南投 6.1 級強震，全台撼動，國科會實驗中的強震即時警報系統，即時發揮功效，提前十秒告知，使得學童得以在黃金逃生時間內離開教室，顯見該系統能夠有效在分秒必爭的強震中即時疏散人群。

唯鑒於此系統需埋設地震儀，如大量裝設於校園中，不僅設置成本不低，日後又有維護問題，如要廣為設置，數以千計的地震儀，如非有專職技術單位定期巡視，否則在日後強震發生時機械恐已發生故障，無法有效提出即時警示。

但此系統能夠分區設立地震儀，與 NCC 協力設立地震儀專屬波頻，透過無線射頻技術，以廣播訊號發送，各校僅需裝設調幅調頻的接收器，即能達到警報效果，分區設立而非逐校設立，可以減少設立數量，以達有效維護保養，不僅是中小學，連辦公大樓，同區住宅大樓都可購置訊號接收器，達到全面有效即時警報，有效疏善。建請相關單位研擬擴大辦理之可能性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